

无处遁形 肇事逃逸26天终落网

——平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成功侦破“9·29”交通肇事逃逸致人死亡案纪实

□本报记者 刘志娟 □通讯员 李富才

9月29日,正值中秋佳节。本该是喜乐团圆的日子,可对于耿某一家和李某一家来说却是不平静的一天……

中秋时节酿惨剧

凌晨5时47分许,平定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接到群众报警,平定县金源国际酒店门口路段发生了交通事故。一名驾驶人躺在路边,肇事者已不见踪影。

接警后,平定交警大队事故科民警迅速赶往现场。此时伤者已被送往医院进行急救。经过现场勘查,事故为一辆由东向西行驶的二轮摩托车和一辆由西向北行驶的电动自行车相撞,电动自行车驾驶人耿某受伤,二轮摩托车驾驶人逃逸。除伤者的电动自行车外,现场没有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线索,给案件的侦破增加了难度。当日正值“两节”放假期间,但大队没有半点松懈,立即成立由副大队长贾华锋任组长,民警李韩庆、张建平任副组长,付强、时晓亮、王鹏、高肖红、张晓晓、穆青为成员的专案组,对“9·29”交通肇事逃逸案展开调查。

民警兵分两路,一路调取事故发生地点周围监控,一路走访目击群众。因事发时为凌晨,光线昏暗,监控上只能看到肇事车辆为摩托车,型号、颜色等特征均看不清楚。但民警从监控中发现,经过事发现场的有一辆2路公交车和一辆宏厦一建的接送车。民警立即联系两名驾驶人,希望得到有价值的线索。从2路公交车的行车记录仪上看到,肇事摩托车前方有护杠,且护杠上有很亮的3个大灯。宏厦一建接送车驾驶人提供的信息是,估摸摩托车驾驶人是个年轻人,个子一米七左右,体形比较健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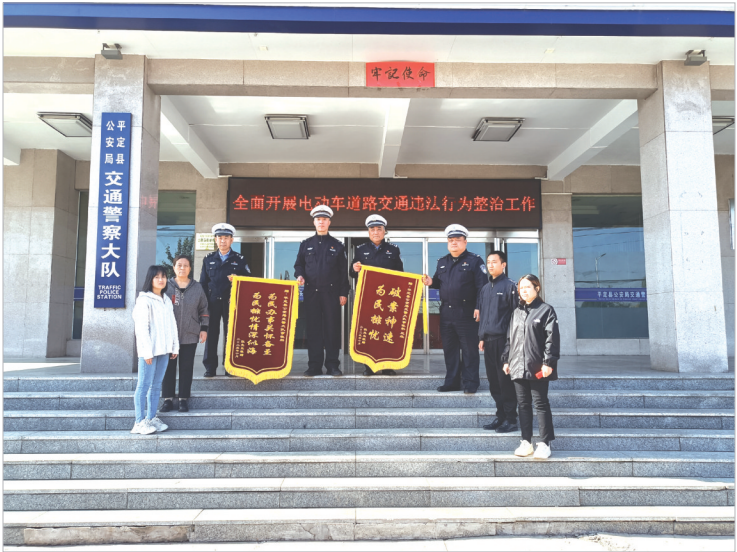
虽说信息量比较少,靠“3个大灯”去寻找肇事摩托车无异于大海捞针,但事故科民警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继续扩大调取监控视频的范围,跟踪“3个大灯”摩托车的行驶轨迹。让民警失望的是,肇事者仿佛知道监控会暴露自己的行踪,每到监控卡口时都故意绕开,这让侦破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抽丝剥茧寻真相

10月8日,耿某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平定县公安局副书记张宇浩指示,要对案情进行重新梳理分析,加大侦破力度,尽快破案。专案组再次对案情进行分析研判,并重新确定侦破思路和方向。专案组兵分三路继续展开调查:一路对事发现场沿国道207线和国道



▲民警研判案情。 ▼家属送锦旗感谢民警。



307线向南、向西追缉;二路对现场周边走访调查,寻找目击证人,力求得到更有价值的线索;三路进一步调取案发地沿线监控视频,力求从监控视频资料中发现更多肇事二轮摩托车的相关线索。与此同时,县局分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李守义听闻此案件后,对案件高度重视,安排专人依法采用技侦手段,协助侦破此案件。

功夫不负有心人。负责监控的民警反复甄别,到10月11日凌晨2时有一个重大发现,肇事二轮摩托车尾部像高赛摩托车一样,呈现上翘特征。

在日常的工作中,查处高赛摩托车是大队工作的一部分,民警掌握着那些赛车年轻人的信息。于是,民警决定采用老办法、笨办法,全面摸排走访有关高赛摩托车的信息。根据现有掌握的线索,一路民警对辖区内摩托车修理铺进行